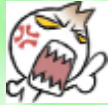


汽車維修糾紛

【陳力維／台北報導】

台北李小姐投訴，日前到某汽車經銷商文林廠修車時，因覺得報價 6000 元太貴，想到別處修，業者竟要收 5000 元檢測費，她只好被迫在該廠修車，「事先都沒說要收檢測費，

太惡劣了」。對此，該牌總代理協和國際坦承疏失，會要求經銷商改進。消保官認為，業者未先告知要收檢測費及收費標準，消費者事後才知價格過高，有權拒付。

可持收據申訴

李小姐說，今年 6 月底，因愛車熄火無法發動，把車拖吊到文林廠檢查，經電腦檢測發現是點火線圈故障，但廠方報價維修費 6000 元後，她覺得太貴，想到他處維修時，「他們（文林廠）卻說要收檢測費 5000 元否則不放車。」她迫於無奈只好讓文林廠維修。

記者旁聽李小姐詢問文林廠服務人員檢測費收費標準，服務人員說：「我們平常是收 5000 元。」記者詢問國內幾大車廠，包括豐田、中華三菱、裕隆日產、福特、台灣本田等都有酌

收電腦檢測費，但費用是以小時來計算。

對此，協和國際行銷部副理巫桂雲表示，車輛進廠原本就須酌收檢測費用，不過坦承廠方索取電腦診斷檢測費 5000 元，是第一線服務人員「溝通話術不是非常好」，實際上應該是 3000 元，會要求經銷商確實改進。

台北市消保官盛鈺表示，業者未事先揭露要收檢測費及其標準，有用不當方式迫使消費者屈從的嫌疑，消費者有權拒付，或事後持收據向各地消保官申訴。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：手機或市話直撥 1950。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政風室提醒您：

提醒同仁遇到消費糾紛可保留單據並撥打消費者服務專線 1950 請求協助，避免權益受損。